

秦皇岛市关于省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序号 22（3）问题）整改验收情况公示

秦皇岛市海洋和渔业局关于省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序号 22（3）问题）已完成整改，并通过验收，现予公示。

整改问题	《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涉及秦皇岛市的 9 个岸线整治项目均未验收，其中 4 个未完工。	
整改落实情况	核查验收情况	
<p>2021 年 4 月，天气转暖后，秦皇岛市海洋和渔业局加快推进金屋至浅水湾浴场侵蚀岸段沙滩修复、北戴河河口海湾综合整治修复、滦河口北岸滨海湿地整治修复、大蒲河口至新开口中段岸线整治修复 4 个涉及植被恢复工程的种植工作，并按期完成整改任务。2021 年 6 月 23-26 日，秦皇岛市涉及的 9 个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生态修复项目已全部通过省级终验收，圆满完成国家下达的任务指标。</p>	<p>2021 年 4 月 8 日，验收组对 9 个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生态修复项目进行了整改验收，经核验，此问题已完成整改。</p>	
 <p>秦皇岛市海洋和渔业局（章）</p>	<p>公示时间 2022 年 1 月 5 日</p>	